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 编写

公务员 民族知识读本



中国人事出版社

ISBN 978-7-80189-035-3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 编写

中国人事出版社

公务员民族知识读本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 编写

ISBN 978-7-80189-035-3

中国人事出版社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 编写

编写

中国人事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

www.chinapress.com.cn

中国人事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

2010年3月第1版

2010年3月第1版

787×1092 1/16

15.75

123.7千字

ISBN 978-7-80189-035-3

32.00元

中国人事出版社

中国人事出版社

中国人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公务员民族知识读本/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编写.

—北京: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10. 1

ISBN 978 - 7 - 80189 - 932 - 3

I. ①公…

II. ①国…

III. ①民族—中国—公务员—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6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24066 号

公务员民族知识读本

gongwuyuan minzu zhishi duben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人事司 编写

出版发行: 中国人事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 5 号, 100101

网 址: www.renshipublish.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艺辉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2.75

字 数: 153.7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80189 - 932 - 3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 84643937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010) 84642504

前言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有56个民族，少数民族有一亿多人口，分布在全国各地，民族自治地方占国土面积的64%，西部和边疆绝大部分地区都是少数民族聚居区。这一基本国情，决定了民族问题始终是我们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处理好的一个重大问题，决定了民族工作始终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发展全局的一项重大工作，也决定了广大党员干部必须正确认识和把握新的历史条件下民族问题发展变化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提高做好民族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民族问题和民族工作。进入新世纪新阶段，胡锦涛总书记明确提出了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明确指出，正确处理民族问题，切实做好民族工作，是衡量党的执政能力和各级党政组织领导水平的重要标志。明确要求，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中高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认真学习党的民族政策，认真学习民族法律法规。

公务员是国家的建设者和管理者，承担着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的职能。公务员能否正确认识和处理民族问题，能否准确贯彻执行党关于民族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事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事关国家的长治久安。因此，坚持用党的民族理论政策教育公务员，既是巩固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是不断提高公务员做好民族工作能力和水平的根本保证。为此，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有关部门的同志编写了《公务员民族知识读本》。

这本培训教材既介绍了民族问题和民族工作的基本知识，又阐述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党的民族政策、国家处理民族问题的基本原则和法律法规，可以帮助公务员全面了解相关知识，准确把握当代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在执行公务的过程中自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提高解决民族问题的能力和水平。我们相信，此书的出版，对于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全面推进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都将起到促进作用。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难免会有错误和疏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0年2月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概论 / 1

第一节 什么是民族 / 1

第二节 民族的形成、发展与消亡 / 4

第三节 什么是民族问题 / 7

第四节 民族问题产生的根源和民族问题的表现形式 / 9

第二章 中国的民族概况 / 13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概况 / 13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的社会和人文状况 / 15

第三节 中华民族的形成与发展 / 23

第四节 各民族共同缔造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 26

第三章 中国的民族问题 / 30

第一节 民族问题是社会总问题的一部分 / 30

第二节 中国民族问题的起源与内涵 / 31

第三节 中国民族问题的基本特点 / 33

第四节 正确认识和处理我国的民族问题 / 34

第四章 当代中国处理民族问题的基本原则 / 38

第一节 民族平等 / 38

第二节 民族团结 / 41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 / 44

第四节 各民族共同繁荣 / 49

第五章 中国的民族法律法规体系 / 54

第一节 民族法律法规的概念和特征 / 54

第二节 宪法和有关法律关于民族问题的规定 / 62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法 / 67

第四节 民族法制建设 / 71

第六章 中国的民族政策 / 75

第一节 中国民族政策的特点 / 75

第二节 发展少数民族经济政策 / 77

第三节 繁荣少数民族文化政策 / 80

第四节 发展少数民族卫生体育事业政策 / 81

第五节 发展少数民族教育和科技事业政策 / 83

第六节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 / 86

第七节 培养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政策 / 88

第八节 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 / 91

第九节 少数民族人口政策 / 95

第七章 民族工作 / 97

第一节 民族工作的历史与现状 / 97

第二节 民族工作的领导体制和机制 / 103

第三节 民族工作机构 / 106

第八章 中国各少数民族简介 / 115

附录一： 国务院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若干规定 / 1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 143

附录二： 《党和国家民族政策宣传教育提纲》 / 155

附录三： 155 个民族自治地方基本情况 / 162

附录四： 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05 - 2010 年) / 169

附录五： 兴边富民行动“十一五”规划 / 174

附录六： 少数民族事业“十一五”规划 / 180

名词解释 / 192

后记 / 194

第一章 概 论

民族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一个历史范畴。民族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存在，也不会永恒存在下去。民族有形成、发展和消亡的过程，有特定的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规律，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民族形成以后，民族问题相伴而生，是社会总问题的一个方面。

第一节 什么是民族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会经常接触“民族”这个词，如：“中华民族”、“汉民族”、“少数民族”等等。那么，究竟什么是民族呢？民族具有什么样的特征？民族又是如何产生发展的？这是我们学习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首先要了解的一些基本问题。

一、民族的定义

（一）民族概念的出现与发展

在西方，印欧语系各种文字中的“民族”一词一般导源于希腊文 *ethnos*，意即依靠历史、语言或种族的联系而被视作整体的人群。随着资本主义上升时期民族国家的形成和资产阶级民族学的发展，“民族”一词在西方国家广泛使用起来，而且被赋予了新的含义。

在中国，周代文献就已经开始出现了“民”、“族”两字，自魏晋以后，历代文献中“民”、“人”、“种”、“类”、“民种”、“民群”、“族类”等词俯拾皆是，不胜枚举。但将其合成为“民族”一词，并使之具有现代通行含义的，却始自 1899 年梁启超的《东籍月旦》一文。文中他将日文中的汉字“民族”直接介绍到中国，并引入了西方的民族概念，自此，“民族”一词在中国开始普遍使用起来，而与民族有关的新名词，如“中华民族”、“中国民族”、“民族主义”、“民族运动”等也开始大量出现。

（二）马克思主义民族定义的产生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等著作中曾分别论及民族的“地域”、“经济生活”和“语言”等要素和特征。列宁在《崩得在党内的地位》一文中，进一步明确指出：“民族这个概念要以一定

的条件为前提……民族应当有它发展的地域，其次……一个民族应当有它共同的语言^①。”在《关于民族问题的批评意见》等文章中，列宁还着重论述了经济联系、共同语言、文化等民族特征以及它们对于民族形成的催化作用。

1913年，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一文中，综合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民族特征、民族特点的论述，在对欧洲众多民族及其存在发展的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在关于民族问题的理论争论中，对民族下了个完整的、明确的定义：“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一个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②。”即民族是由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及共同心理素质四个基本特征结合而成的。斯大林还指出：“实际上并没有什么唯一的民族特征，而只有各种特征的总和^③。”民族正是由这些特征结合而成的，把上述任何一个特征单独拿来作为民族的定义都是不完整的。

斯大林关于民族的定义，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概念的科学总结。这个定义，比较完整地概括出了民族这个客观事物的基本特征。既讲到了形成民族的经济基础因素，又包括了上层建筑方面的因素，还包括了地理条件和语言等自然和社会现象方面的因素，是一个完整的、科学的定义，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重要内容，也是我们认识和处理国内民族问题的主要理论依据之一。

但需要指出的是，斯大林“民族”定义中强调四个基本特征必须同时具备才能构成民族的观点，没有充分考虑民族产生和发展过程及其复杂性，没有充分反映民族的社会内容和社会结构。因此，我国在进行的民族识别的过程中，既坚持以斯大林“民族”定义为指导，又不生搬硬套，而是从我国民族的客观实际出发，历史地把民族的各种特征，包括分布地域、族称、历史渊源、语言、经济生活、物质文化、精神文化以及心理素质等，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全面的、综合的分析考察，并尊重民族意愿，“名从主人”，具体地确定了族属和族称，从而确定了56个民族成分，既为党和国家制定和贯彻民族政策提供了科学依据和坚实基础，同时也丰富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

二、民族的基本特征

民族的基本特征，是对“民族”这一人们共同体的征象和标志的揭示和概括，是民族与民族之间得以区别开来的主要标准。

① 列宁：《崩得在党内的地位》，见《列宁全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68页。

②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见《斯大林全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年，第294页。

③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见《斯大林全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9年，第298页。

(一) 共同语言

共同语言是指一个民族的人们共同使用一种语言作为交流思想和感情的交际工具，它随着民族的产生而产生，随着民族的发展而发展，是民族的一个重要的、稳定的和最显著的特征。共同语言是在民族形成过程中往往以某种最有代表性的方言为基础，同时吸收其他方言发展而成的。民族标准语言的形成和发展，有利于民族内部的交流和民族的发展。

一般说来，语言界限同民族界限在多数情况下是一致的，即同一民族使用同一语言，不同民族使用不同语言。但这并不是说，凡是使用同一种语言的人，就必定是一个民族；也不是说每个民族一定要有自己的独特的语言，在现实生活中也存在不同民族使用一种语言的现象。

(二) 共同地域

共同地域是指一个民族居住和生活的地域，它是民族赖以生存的物质基础，对民族的其他特征有着重大的影响。一般情况下，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和共同文化心理素质都是在共同地域上形成的。人们只有长期生活在共同的地域之内，共同的语言才能产生，共同的经济生活才能形成和发展起来，而反映该民族社会生活的民族文化才能产生，共同的民族心理素质才会形成和巩固起来。

共同地域在民族形成之初或以后的一段时间里比较明显，但民族在形成后并不一定始终聚居在一个固定的区域。因谋生、经商、迁移或战争等原因，民族会迁徙流动，甚至会出现民族杂居或散居的现象。

(三) 共同经济生活

共同经济生活是指民族内部的经济联系，它是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在物质资料的生产、交换和消费过程中的组织形式、联系形式和行为方式的总和，也是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决定性条件。

历史证明，共同经济生活也是其他民族特征，如共同语言、共同心理素质形成的基础和物质条件。社会生产方式不同，共同经济生活也不相同，并非永远一成不变的。

(四) 共同心理素质

共同心理素质是指各民族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表现在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心理状态，它一般通过民族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特点表现出来。

共同心理素质对民族的存在和发展有着重要作用，是联系本民族成员的重要精神纽带，对本民族的生存和发展起着一定的护卫作用，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和持久性。

当然，随着社会的发展，各民族之间的交往，生活条件等因素的改变，共同心理素质也会随之发生变化，只不过这一过程将会是一个渐进的、缓慢的、

细微的过程。

2005年召开的中央民族工作会议指出：民族是在一定的历史发展阶段形成的稳定的人们共同体。一般来说，民族在历史渊源、生产方式、语言、文化、风俗习惯以及心理认同等方面具有共同的特征。有的民族在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宗教起着重要作用。

这是迄今为止关于民族内涵最新的阐述。既吸收了斯大林民族定义的合理成分和国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又充分考虑了中国乃至世界上各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实际，用列举构成民族的若干基本特征的方式进行表述，准确地阐述了民族这个人们共同体的内涵，具有科学的严谨性和普遍的适用性。

第二节 民族的形成、发展与消亡

一、民族的形成

(一) 民族形成的时间和条件

民族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的，它属于一定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范畴，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时期的必然产物。在民族形成以前，人们共同体只有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氏族、部落。在原始社会末期，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先后发生了两次社会大分工。两次大规模的社会分工，对于氏族部落的瓦解和民族的形成具有决定性意义。社会生产力的提高、私有制的出现、产品交换的发展，是民族形成的内在条件；战争、军事冲突等是民族形成的外在条件。

生产的发展和商业的出现使各部落之间有了共同市场，相互的经济往来日益密切和频繁，强大的经济联系把人们结合成一个整体，产生了共同的经济联系和经济生活，这就为民族的形成创造了经济基础。

生产、军事和交换的需要，必然形成沟通各部落之间的语言的要求，尤其是在结成联盟的各部落之间，更需要沟通彼此间的语言。于是，原先那些比较接近的部落语言，就逐步形成一种新的共同语言，从而为民族的形成创造了语言基础。

随着生产的发展、财产的集中和财富的占有，刺激人们特别是部落首领去进行频繁的、以掠夺为目的的战争。为了战争，加之生产和经济上的联系，一些部落之间结成了部落联盟。部落联盟之间的战争又促进不同氏族部落成员之间打破血缘关系而杂居在一起，形成了更大范围的地域联系。这就为民族的形成提供了地域条件。

随着共同的地域、共同的语言和共同的经济生活的形成，不同文化生活特点和习俗得以相互交流、相互影响和相互吸收，自然就渐渐形成了共同的习俗、

宗教信仰等等，进而逐渐形成了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

（二）民族形成的一般规律

“从部落发展成民族和国家”。这是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历史上最初形成民族的基本原理。社会分工促进了社会生产的发展，使产品交换成为可能，私有制由此产生，财富逐渐聚集到少数人手中，新的阶级划分因此产生，社会分裂成两个阶级，奴隶制出现了，氏族制度走到了尽头。社会生产的发展及其带来的结果，促进了民族的形成。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指出：“氏族制度已经过时了。它被分工及其后果即社会之分裂为阶级所炸毁。”

从氏族和部落解体到民族形成，是一个漫长而复杂的社会过程，是一个逐渐的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民族及其基本特征，是在氏族和部落日益瓦解、人类社会由原始社会进入阶级社会的时期逐渐形成的，是在不同氏族和部落的人们冲破了氏族和部落制度的束缚，彼此在长期的迁徙、交往、分化和融合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在这个形成过程中，部落内部的血缘关系逐步削弱，地缘关系逐步加强。由部落和部落联盟形成民族，最显著的特征是由以血缘为主要因素的人们共同体转变为以地缘为主要因素的人们共同体。

从部落发展成民族，这是人类最初形成民族的规律，具有一般性。但民族作为一种历史范畴，并不是一旦形成就凝固不变了。有一些民族，是在阶级社会产生后形成的。在民族形成后的发展过程中，由几个民族中分化出来的一部分人，长期生活在一起从而又形成一个新的民族，则是民族形成的又一条规律，具有特殊性。如中国的回族是在元、明时期由外来的阿拉伯人、波斯人和中国的一些民族成员共同形成的。

二、民族的发展

（一）民族发展的一般内容

民族是在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时期形成的，但这并不是说迄今为止的一切民族都是那个时期产生的，也不是说从此以后不会再产生新的民族了。应该说，民族是社会的民族，它的发展变化取决于社会生产、社会分工以及内、外部交往的程度。民族内部或民族所处的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决定着民族的发展。在这些基本成因的推动下，民族在纵向和横向上都有所扩张和发展，这是民族发展的一般性过程及基本内容。

（二）民族发展的主要阶段

从历史上看，民族发展主要经历了几个大的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古代民族或前资本主义民族阶段

古代民族或前资本主义民族是指存在于资本主义以前各社会发展阶段的民

族，系与现代民族相对而言的。

由于古代民族分别处于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其形成规律也不尽相同。在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时期形成的民族，是从氏族、部落发展成民族的；进入阶级社会后形成的民族，尤其是近代社会形成的民族，是从旧民族中分化出来的人们融合在一起形成的。在此阶段中，由于民族刚刚产生，因此民族的四个特征还不很成熟。

第二阶段：资产阶级或资本主义民族阶段

资本主义民族是处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下的民族集团的概称，是民族发展的更高阶段。资本主义民族是人类社会发展到资本主义时代的产物。它发端于西欧并首先在此形成。16~17世纪，西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了。资产阶级为了发展资本主义经济，打开商品销路，要求打破封建割据局面。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民族经济中心陆续出现，由此导致了全民族共同经济生活的形成，从而最终形成了资本主义民族。

由于资本主义打破了封建主义和封建割据状态的局限性，因此资本主义民族内部的经济联系十分紧密，在此阶段，民族的四个特征也比以往发展得更加成熟，是现代民族的一种类型。

第三阶段：社会主义民族阶段

社会主义民族是指无产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对原有民族进行根本改造而形成的新民族，是现代民族的一种类型。在社会主义国家，在工人阶级政党的领导下，原来还没有来得及进入或没有完全进入资本主义的民族，可以从他们原来所处的历史阶段出发，经过必要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民族。这些民族不经过资本主义民族这个阶段，而直接发展成为社会主义民族，这是社会主义民族形成的另一条道路。

需要注意的是，资本主义民族和社会主义民族的四个特征基本相同，但它们的本质不同，主要表现在社会制度和领导力量两个方面：资本主义民族所处的是资本主义社会，领导力量是资产阶级及其政党；社会主义民族所处的是社会主义社会，领导力量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

三、民族的消亡

(一) 民族消亡

民族消亡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首先是阶级消亡，而后是国家消亡，而后是民族消亡。这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民族消亡不是指个别民族的消失，而是指世界各民族的特征和差别的最终消失，即民族融合的实现。民族融合是全世界民族消亡的途径和方式；民族消亡是民族融合的实现结果。民族融合是一个长期的、自然的、缓慢的历史过程。

这一过程不能用人造的、强迫的、爆发式的突变方式来实现。

（二）民族融合

民族融合是一个长期而缓慢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民族融合因素的不断累积，为民族融合的最终实现创造条件。

民族融合因素是指民族发展过程中，民族相互交往联系中出现的共同性的因素，是政治、经济、文化、语言、心理、习俗、信仰等各方面逐渐形成的实现民族融合的某些必要条件。

民族融合因素和民族融合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民族的消亡是民族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自然历史过程的必然结果。

（三）民族同化

民族同化，是指一个民族或其一部分因受另一个民族影响而丧失原有的民族特征而变成另一个民族的现象。民族同化通常有两种不同的形式：强迫同化和自然同化。强迫同化是民族压迫的产物，是反动的。自然同化是不同民族整体或部分成员之间经历的一个长期的“自愿选择”、接受和自然适应的过程，有利于民族的交往和接近。

民族同化与民族融合有本质的区别：民族同化是部分或个别民族的消失，民族融合则是所有民族的消失。民族同化是单方面的变化，民族融合则是互相转化的。

第三节 什么是民族问题

民族问题，是当代世界普遍存在的一个重大社会问题。不少国家为它深深困扰，许多人对它孜孜不倦地进行探索和研究。而要解决民族问题，首先必须科学地认识民族问题，研究其产生的原因、其表现形式以及二者之间的联系。

一、关于民族问题的定义

民族问题是随着民族的产生而出现的一个重要的社会问题。它不仅包括民族自身的发展问题，还包括民族之间，民族与阶级、国家之间等各方面的关系。具体说来，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民族之间的关系始终是民族问题极其重要的内容。即是说，民族从形成、发展直到消亡之前的各个历史阶段，不同民族之间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发生的各种矛盾问题是民族问题的重要内容。

其次，民族自身的发展问题也是民族问题的一个重要方面。马克思指出，各民族之间的相互关系取决于每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的发展程度。要全面了解民族问题，就必须关注和研究各民族的自身发展。

第三,民族与阶级和国家的关系,是民族问题的重要内容。民族的产生和存在与阶级的产生和存在有着密切的联系。私有制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民族问题的性质和内涵有着本质的不同。民族与国家是一对相伴而生又互相依存、互动发展的孪生体。国家在民族形成的过程中起了推动作用,民族则构成国家存在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二者既互相影响又互相促进。

第四,民族问题不是一个静态的概念,它是一个不断发展变化的动态的概念,必须把发展的概念引入民族问题的内涵,因此民族问题不仅包括民族自身的发展,而且包括民族与民族之间、民族与阶级和国家之间关系的发展和演变。

民族问题属于一定的历史范畴,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远存在的,而是随着人们形成不同的民族而发生,并随着民族差别的消失而消失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条件下,具有不同的内容和性质。

二、民族问题的特点

(一) 普遍性

民族问题的普遍性,是指民族问题在世界上广泛存在,涉及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一般来说,不同的民族居住在一起,存在民族差异,就会存在民族问题。遍观当今世界各地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大都与民族问题有关。

(二) 长期性

民族问题的长期性,是指民族问题同民族一样,在人类社会的历史上已经存在数千年了。只要民族还存在,民族差别还存在,民族问题就存在,而民族和民族差别,就是在社会主义在全世界范围胜利以后,在阶级消灭和国家消亡以后,也还不会立即消失。民族问题的最终消失,还要经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

(三) 复杂性

民族问题是社会总问题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社会总问题中极其复杂的一个问题,常与阶级利益、国家关系、种族问题、宗教问题等交织在一起,其现实性与历史性,对抗性与非对抗性往往交织在一起,因而使其更具复杂性。

(四) 国际性

民族问题的国际性,是指一国内部的民族问题往往会引发国际性的问题,甚至导致国际关系的变化。由于历史原因的影响,历史上曾经是居住在一起的同一种族随着社会历史发展变化等种种原因,分居到不同的国家,这就使得一个国家的民族问题往往会引起另一个国家的相同民族的关注并对他们产生影响,因此民族问题也就具有国际性的特点。

(五) 重要性

民族问题的重要性,是指在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民族问题对过去、现

在和未来社会，都具有重大影响。民族问题处理不好，往往造成一个国家的政治和社会的不稳定，有时甚至会导致国家分裂，或引发国际战争。

第四节 民族问题产生的根源和民族问题的表现形式

一、民族问题产生的根源

民族矛盾和民族冲突的出现，就产生了民族问题。那么，产生民族问题的根源是什么呢？

(一) 民族问题源于民族差异

一个民族之所以是该民族而不是别的民族，正是由于其基本特征的差异，以及在这些特征上形成的独特的生活方式、风俗习惯等等。各民族在接触和交往过程中，这些各不相同的特点和差异，便是造成互相矛盾的因素。

民族之间的差异和特点，是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然而它一旦形成以后，便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当然，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生活条件的不断改变，民族差异和特点也会发展变化，但是它并不像社会的阶级关系和生产方式的更替那样急剧地变化。只要有民族差异存在，就会存在民族问题，二者之间是共生同灭的。

(二) 民族差异的形成，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力水平的差异

民族差异形成的原因很多，既有各个民族生产力水平的差异，也有各个民族文化传统的不同，还有民族发展的社会历史不同等等。但对形成民族差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经济因素，是生产力水平的差异。人类之所以分成许多不同的民族，在某种意义上说，正是因为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不平衡还不足以克服社会和自然条件的局限性所造成的。

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科学技术的日新月异，地区间、民族间的差异，将在各地区、各民族高度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消除，民族间的共同性、统一性将日益增多，但民族差异和民族特点依然存在。民族差异、民族特点的最终消失将依赖于生产力的高度发展。

(三) 生产力水平的差异对民族问题的产生起决定性作用，但并不是唯一的

民族问题是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生产力水平的差异对民族问题的产生起决定性作用，但并不是唯一的因素。如人为的主观行为也是民族问题产生的一个重要根源。

在私有制社会里，民族内部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阶级剥削和压迫。民族内部的这种阶级剥削和压迫一旦扩展和延伸到民族之间，势必造